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2-0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 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月14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2022年1月24日完成表决并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6人，实际表决董事6人，有效表决数占董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参加表决的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一、《关于董监事会换届选举及修订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

1.同意公司“董监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监事会发展战略与ESG委员会”；

2.修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会发展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

上述事项经公司董监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预审通过。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

1.拟同意对公司《章程》及附件进行修订；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及附件修订的工商变更及备案手续。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具体修订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关于授予权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议将于2022年在北京召开，公司董事会将授权董事长张佑君先生择机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并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会

2022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2-0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股配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发行人”或“公司”）配股方案已经公司2021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8月8日召开第十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配股的相关事项。本次A股配股申请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729号文核准。

2、本次A股配股价格为4.43元/股。本次配股对全体A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股代码“700030”，股票简称“中信控股”。

3、本次A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22年1月19日（T+1日）至2022年1月25日（T+5日）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认购缴款时间。

4、本次A股配股网上认购机构及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上清算日，即2022年1月19日（T+1日）至2022年1月26日（T+6日），公司A股股票停牌，2022年1月27日（T+7日）刊登A股配股发行结果公告，公司A股股票复牌。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刊载于2022年1月14日（T-2日）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本次中信证券A股配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文件。

6、本次A股配股上市时间在A股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上交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一、本次A股配股的基本情况

1、A股配股发行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

3、A股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A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22年1月18日（T日）上交所收市后公司股本总数10,648,448,329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1.5股的比例向全体A股股东配售，共计可配售股份数量为1,597,267,249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中信证券拟用A股总股本10,648,448,329股，全部有权参与本次A股配股发行。

4、主要股东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有限公司已承诺，将根据公司本次A股配股登记日收市后的持股数量，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根据公司配股方案确定的可获配股份。

5、募集资金的用途：公司本次配股A股、H股配股发行，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0亿元，其中，A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65亿元，H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9.35亿元。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增加对子公司的投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以及补充其他营运资金。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具体金额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金额
1	补充资本中介业务	不超过49.35亿
2	补充资本中介业务	不超过230.65亿
3	补充资本中介业务	不超过60亿
4	补充资本中介业务	不超过60亿
合计		不超过290亿

6、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14.43元/股，A股配股代码为“700030”，A股配股简称为“中信配股”。

7、A股配股发行对象：本次A股配股配售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交所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股东。

8、A股配股发行方式：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9、A股配股承销方式：代销。

10、本次A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T-201	2020年1月14日	A股网上申购登记日，同时启动配售程序	正常交易
T-101	2020年1月14日	网下路演	
T-100	2020年1月14日	A股网上申购登记日	全天停牌
T+1	2020年1月15日至16日	A股网上申购登记、申购及缴款日，A股配股缴款日，同时披露《A股配股缴款及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T+200	2020年1月17日	网下申购缴款	
T+201	2020年1月17日	网下申购缴款	
T+202	2020年1月17日	网下申购缴款	
T+203	2020年1月17日	网下申购缴款	
T+204	2020年1月17日	网下申购缴款	
T+205	2020年1月17日	网下申购缴款	

注：以上日期为证券市场交易日。

注2：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期。

二、本次A股配股的认购方法

1、A股配股缴款时间

2022年1月19日(T+1日)起至2022年1月25日(T+5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A股配股认购权。

2、A股配股认购数据

A股股东认购配股数=截至股权登记日持有中信证券A股股份数乘以配售比例(0.15)，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上交所根据有关规定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即先按照配售比例(0.15)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股数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1股的部分(尾数保留三位小数)，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行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配股数加总可配股总数相等。

发行人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的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的港股通投资者，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的交易互联互通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通过港股通买入的股票不能参与本次A股配股。

在A股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A股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A股股票数量限额。原A股股东所持股份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的，分别到相应营业部认购。

3、A股配股缴款方法

A股股东认购配股时，应根据上交所的安排，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配股代码为“700030”，配股简称“中信配股”，配股简称为“中信配股”。

在A股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A股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A股股票数量限额。原A股股东所持股份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的，分别到相应营业部认购。

三、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

1、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王俊峰

联系电话：010-60837385,010-60837386

2、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磊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延安高架路678号3楼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65126130,021-65052391

3、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成林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17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0092028

4、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6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40820

5、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柳树36号兴业证券大厦

联系人：销售交易业务总部

联系电话：021-20370806

6、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联系人：权益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52623076

7、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中心16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81917430

8、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达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6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40820

特此公告。

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